

# 靈修小品

5月1日——「Joy 與鷺」

「你們要給人，就必有給你們的；並且用十足的升斗，連搖帶按，上尖下流的，倒在你們懷裏；因為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」(路六 38)

JOY 是一隻好奇、活潑、善良的狗。有一天，天剛微亮，主人就帶著 Joy 出海釣魚，主人在前面專心的釣魚，而 Joy 則百無聊賴的在船尾欣賞風景。

這時突然來了一個不速之客，一隻表情怪怪的鷺落在了他們的漁船上。友善的小 Joy 以為遇到了新朋友，卻沒想到鷺的眼睛卻不斷的盯著主人用來釣魚的蟲子。接著，鷺一步步靠近漁夫放蟲子的桶，然後迅速叨起一條蟲子。Joy 生氣的朝牠大叫，鷺嚇的趕緊飛走了。結果主人還以為 Joy 在胡鬧，示意牠不要吵，Joy 只好無奈的趴在船上不做聲。

第一次成功叨走蟲子，鷺又飛過來了。Joy 看看不明情況主人，心想還是不能讓牠叨走蟲子，不然就沒法釣魚了。結果剛一大叫，主人就轉過頭來警告牠，鷺第二次又得逞了。

第三次，Joy 終於忍無可忍，和鷺展開了奪蟲保衛戰。最後主人發現，把鷺趕跑了。後來，Joy 才發覺是為了喂牠三隻嗷嗷待哺的小鷺。於是，Joy 主動將蟲子放在船邊，鷺也明白了 Joy 的意思，牠叨走了所有的蟲子去喂寶寶。

沒有了蟲子，Joy 正在擔心主人怎麼釣魚呢？這時鷺飛過來，嘴裡還叨著一大推的魚，扔在船艙裡，作為對牠的回報。

**【默想】**「Joy 與鷺」的故事非常暖心，令人深思！地上的人分兩種：「得」的人或「給的」人。「得」的人吃的好；「給」的人睡得好。基督徒像鷺一樣，先從主「得」，而後再「給」人。有時我們也像 Joy 一樣，先「給」人，而後從主「得」。這都應證了「**施比受更有福**」！

**【金句】**多給的多得，少給的少得，這是無可更改的屬靈原則。基督徒的事奉是給的事奉，多給的就多得。因為神給我們的回報，總是遠遠超過我們所付出給別人的。——佚名

## 5月2日——「音樂在人心裏」

「門徒滿心喜樂，又被聖靈充滿。」(徒 13:52)

帕甘尼尼(Paganini)是一位善奏小提琴的大音樂家。

一次演奏會中，他出來站在聽眾面前，在喝采聲下，忽然發現他手中所提的小提琴有點不對。仔細一看，發覺他所提的，並不是他平日珍愛的那架貴重的提琴。

他發了一回呆，然後不得不告訴他的聽眾，他拿錯了琴。他退了下去，在幕後尋思他的琴到底留在什麼地方，不久就發覺有人把他的琴偷了去，換了一架破舊的琴留在原處。

他懊喪了一回，仍然出來，站在聽眾面前說：「諸位男女來賓，今天我要證明給諸位看：音樂並不是在樂器裏，乃是在人心裏！」

他就用心來奏；從那破舊的樂器裏，流出了幽揚悅耳的音樂。聽眾個個得到奮激，喝采志幾乎沖出屋頂。他果然向他們證實了音樂並不是在樂器裏，乃是在人心裏。

人生的音樂並不是在環境裏，並不是在外表裏，乃是在人心裏。回到裏面與主交通，能叫你的內心充滿喜樂甘甜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雖然逼迫接踵而至，但是門徒滿心喜樂，被聖靈充滿，可見他們的喜樂並不在於任何人事物，乃在於得著了救主，又經歷了被聖靈充滿。

**【金句】**基督徒應是世上最快樂的人。我們不用尋找別的東西，只須專心仰望神的話語，就可以知道神何其信實，祂本身就是喜樂泉源！——陶恕

## 5月3日——「神必能使我們與祂一樣」

「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；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祂、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。」(約壹三 2)

有一位音樂大師，擅奏中提琴，一次那琴弄壞了，就請一著名修琴師修理。其後不料琴音已大不如前。音樂家甚怒，乃將那樂器摔碎於地。

那修琴師難過得很，從地上拾回重新修理，送回那音樂家。結果，那音樂家拉來拉去，感覺聲韻鏗鏘，愛不釋手，於是口裏讚為希世之珍。他問修琴師，「琴從何得來，價值幾何？」然而他全不知，此琴即其前日他所摔碎的故物哩！

我們每人都像那樂器，修琴之師，乃為神。我們破舊不完的生命，祂必能改變我們，使之發出悅人的聲音來。同樣，我們今天活在地上，雖仍須受肉身種種的限制，如饑餓、病痛、情緒等，將因神全備的救恩，必使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像，並且身體得贖，而讓這一切的苦惱都消失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不管世人明白與否，我們現在的身分是神的兒女，因我們有分於祂的生命和性情。這是我們將來得榮耀的保證。至於將來如何，我們確實知道，基督若顯現，我們將要完全像祂(腓三 21)。親愛的，我們現今是在變化的過程中，外面的人雖然日漸衰殘朽壞，但裏面的人卻一天新似一天(林後四 16)。但到了當我們與主面對面的時候，我們裏外都要完全的改變而像祂。

**【金句】**神對愛祂的人都有祂的計劃，所以每件臨到個別的事，都是在祂妥善計劃行程中互相配合的。——菲利普斯(J.B. Phillips)

## 5月4日——「立志為善」

「我也知道在我裏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」（羅七18）

馬克吐溫十五歲那一年，為要使自己的生活正常一點；他參加了一個「禁酒運動」，那個運動規定所有參加的人都不能抽煙，三個月後，他實在受不了了，就退出那個運動。

他在自傳裡說：「整整三個月，我一根煙都沒有抽，沒有任何文字可以描述我想抽煙的心，簡直要把我逼瘋了。」

正如馬克吐溫的經歷，保羅在《羅馬書》中更深刻地描述一個無終失敗「我」的經歷（羅七14~25節）。他用第一人稱「我」，來表明縱使他渴望「立志為善」，但他的內心卻沒有力量，將他的願望化為行動。保羅慨嘆道，與肉體之間的爭戰是痛苦、無望的。此外，這一段中保羅提到單數的「我」，共三十七次，說明靠「自己」，結果只有落在罪中的受挫的困局裏，而必然過著嘆息埋怨的生活。誠如某聖徒所說，我們每看「自己」一眼，就得十倍仰望基督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保羅一直立志，但是結果一直失敗。由此可見，得勝的路並不在人的願意，並不在人的立志。願意不是得勝的方法；立志也不是得勝的方法。願意和立志，在勝過罪、討神喜悅的事上，沒有多大用處。親愛的，基督的拯救是我們惟一的出路——「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。」（羅七25）

**【金句】**聖徒若靠自己的能力與罪爭戰，結果肯定是失敗和沮喪。——莫克

## 5月5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保羅的呼喊：『我真是苦啊！』」

「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」(羅七 24)

保羅在《羅馬書》第七章 24 節失敗的哀聲：「我真是苦阿！」這是描寫基督徒重生以前的經歷，還是得救以後的經歷？解經家的意見不一致，基本上有三章種觀點：

- (一)保羅描述自己未得救的經歷。這是早期教父中最流行的觀點。因為他們認為保羅用第一人稱代名詞——「我」，來形容人類在亞當裡的失敗，如「肉體的」、「不屬靈的」、「賣給罪的奴役之下」、「作為奴僕賣給罪」。此外，得救後的保羅與罪律搏鬥，而被罪打倒，顯然與他的生命不太配合。
- (二)保羅描述自己得救後的經歷。因為他們根據《羅馬書》第七章 7~13 節的動詞全是過去式詞，指過去保羅未信主前活在律法的原則之下，而掙扎痛苦；而 14~25 節的動詞則是現在式詞，指保羅信主以後，心靈與肉體交戰時描寫的經歷。此外，在基督徒得救後的經歷中，他們認為這種與罪的爭戰在是真實的。
- (三)保羅描述任何人試圖靠自己的努力來與罪爭戰必定是失敗的。根據保羅上下文的論證，從因信稱義(一至五章)轉向成聖(六至八章)，而本章的結論乃是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了…脫離罪的律了。」(25 節)

筆者認為第三個觀點較合理、合適。不論保羅在這段經文中出現的「我」是誰？「我」的軟弱和掙扎代表所有人的經歷。因為人無法藉著任何的外力，以及自己的努力與罪爭戰；唯有與基督的聯合和在聖靈中的釋放，才是我們唯一的出路。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你是否也曾經歷「我真是苦啊」？分享你在內心掙扎中的失敗和得勝。你得勝的關鍵是甚麼？

**【金句】**弟兄們，神現在沒有別的目的，就是要帶領你到你的盡頭。神要你對你自己灰心，對你自己絕望，承認你己是不堪救藥的，是比任何人都壞的。…弟兄們，神要我們與祂聯合，在凡事上倚靠祂，遵行祂的旨意，將榮耀歸給祂。——倪柝聲

## 5月6日——「學習向自己說『不』！」

「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。』」（太十六 24）

內地會的創辦人戴德生，一生為主作工極為蒙福。他自幼秉承父訓，獲益于他父親最重要的一句話：「你要學習向自己說『不』。」這句話使他一生受用不盡。

人總是喜歡向別人說「不」，你不可這樣，你不可那樣；你這麼作不行，你那麼作不好。但是我們應當向自己說「不」。因為主耶告訴我們，祂的門徒要有這些特性——捨下自己、背起十字架、跟從祂。除此這些特性，主的工作才有路，主的工人才能成為別人的祝福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人要跟主，就當捨己。這裡的「要」字就是選擇，即「下定決心」的意思；「捨己」就是「否認己」，包括己的意思，己的智慧，己的能力，己的虛榮，己的貪圖，…等等。因此，我們要下定決心，面對這些「己的」，都要說「不」。親愛的，你是否也每天學習向自己說「不」，而讓神完全管理自己，叫自己不再掌權。

**【金句】**今天我們活在講求「人權」的時代，工人要求工人的權利，女人要求女人的權利，甚至同性戀者也要求他們的權利。但是整個福音的中心乃是告訴我們，必須捨己，必須放棄自己所有的權利。人如果抓住自己的權利，裏面神的生命就不能長大，也就不能有真實在聖靈裏的生活。——佚名

## 5月7日——「尼格拉瀑布長流不息」

「神啊，祢的慈愛何其寶貴！世人投靠在祢的翅膀的蔭下。他們必因祢殿裡的肥甘得以飽足，祢也必叫他們喝祢樂河的水。因為在祢那裡有生命的源頭，在祢的光中，我們必得見光。」（詩三十六 7~9）

美國和加拿大的交界處，計有五個極大的湖。第一湖和第二湖中間有一道河，河流是從很高的懸崖直瀉下來，成了一個頂美麗的大瀑布，高達一百四十尺，闊約二公里，就是世界最大的尼格拉瀑布。

有一個人，來到這裏，第一次看見這瀑布，要等瀑布的水流完。等了一個鐘頭，就問那裏的人說：「到了什麼時候，這水才能流完呢？」那人答說：「哦！這水是從未流完的，是長流不息的阿！」

為何這水能以長流不息呢？因有許多的水從山流下，經過此處要到河湖裏去，所以這水，就能長流不息了。

神的恩典極其豐富，也是長流不息，只要我們願意接受。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。「你要大大張口，我就給你充滿。」（詩八十一 10）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神不僅是人一切生活的享受與供應，更是人的生命源頭。另一方面，神又是生命之光，只有在神的光照下，人的生命才能得以更新、成長、生生不息。親愛的，你是否也全然投靠在神的翅膀蔭下，就是住在主裡面，如枝子連於葡萄樹上（約十五 5），而享受祂豐盛的「慈愛」、「飽足」、「喜樂」、「生命」和「光」呢？

**【金句】**神預備將我們所要的一切賜給我們，只要我們需要它。——戴德生

## 5月8日——「生活中的鵝卵石」

「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，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。」(詩九十 12)

某個班級，學生經常向老師抱怨功課寫不完，書讀不完，時間永遠不夠用。於是，老師說：「我們現在來做一個實驗吧！」

有一次老師在桌子上放了一個平口的空罐子，然後拿出一個約拳頭大小，正好可從罐口放進去，並填滿了整個罐子的鵝卵石。

接著，老師問學生：「還有其他東西放得進這罐子嗎？」

「沒有了！」學生看見這麼大的鵝卵石，已經填滿整個罐子

「是嗎？」老師笑了笑，又拿出一袋碎石子，從罐口倒下去，之後再問學生：「現在這罐子還能放得下東西嗎？」

這回學生們都不敢答得太快，只有一個女生羞怯地小聲說：「也許還可以…！」

「嗯，你們再看…！」老師又拿出一袋沙子，慢慢地倒進罐子裡；結果看似已滿的罐子，居然又能裝進整袋沙子。

老師再問：「這個罐子裡有這麼多東西，是不是已經滿了？」

「滿了！」同學心想，不可能裝進任何東西了，就大聲回答。沒想到，老師又拿出一大瓶水，倒進罐子裡。

「哇！」學生驚呼著。這時，老師才神色嚴肅地問同學：「大家想想，我們從剛剛的實驗中學到了什麼功課？」

親愛的，人的一生似乎總是這麼的忙，有這麼多的事情要處理，似乎是一天的 24 小時總是不夠用。然而，在你生活中，你必須把事情的優先次序與輕重緩急弄清楚，生命才會有意義。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雖然人生苦短，求主教導我們知道怎樣去數算自己的日子。懂得善用主賜給我們的生命、恩賜，作合乎主心意的工；並求主堅立我們手所作的工，具有永恆的價值，而被神記念。

**【金句】**人生朝露，富貴浮雲，只有神是永生的主宰；這是每個聖徒都明白的。…一寸光陰一寸金，讓我們努力奮鬥，尋求神的寬恕與天國的基業。不要虛度光陰，尋求享樂；那只能使人永遠貧乏而已。——馬太亨利



## 5月9日——「看不見的信心」

「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」（來十一1）

威梅爾從小罹患一種罕見眼疾，會慢慢破壞視網膜。初中開始，他的視力便漸漸衰退，到了高中一年級時，已經完全看不到了。在惡化的日子裡，威梅爾拼命抗拒，感到無比憤怒，不斷咒詛怨恨命運。

然而某天，威梅爾接到了一封某個團體寄來的點字信，信中說明他們想帶失明的孩子攀岩，威梅爾心想：失明怎麼可能攀岩？但在好奇心驅使下，他報名了訓練。

訓練過程中，他發現自己雖看不見，卻仍能抓住一個支撐點，一步一步持續往上；他感受到陽光灑落在身上的溫暖、各種岩石的特殊紋理、自然界美妙的蟲鳴鳥語…，威梅爾深深愛上了攀岩。

威梅爾不再問那些「假如」的問題：「假如」沒有失明會如何？「假如」自己頭腦更聰明的話會怎樣？因為這些問題不會帶來任何改變。於是他開始換個角度想：該如何善用神給他現有的恩賜？要如何計畫才能達成神在他身上的計劃？

當威梅爾積極面對缺陷時，神就為他開了一條嶄新的道路，憑著看不見的信心，他最後成功攀上了世界最高峰！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指出信心的定義，又告訴我們信心所產生的作用。全句意即雖未得著，卻因信如同得著；信心則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、有必然成就的確念。因此，我們惟有「信」才能將神一切應許的福分顯為「實體化」；並且眼前雖然尚未看見，但「信」能事先將其「證明」出來。

**【金句】**信心是相信我們所看不見的，信心的報酬就是看見我們所信的。——奧古斯丁

## 5月10日—— 詩歌介紹「一路我蒙救主引領」

「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。」(羅八 28)

- (一)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，陳腐事物何必求？  
難道我還疑祂愛情，畢生既由祂拯救？  
神聖安慰、屬天生活，憑信我可從祂得；  
我深知道凡事臨我，祂有美意不必測。
- (二)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，鼓勵我走每一步路；  
供我靈糧，長我生命，幫助我歷每次苦。  
旅程雖然力不能支，心、靈雖然渴難當，  
看哪！面前就是磐石，喜樂活泉可來嘗。
- (三)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， 哦，主大愛何豐滿，  
不久我到父的懷中，得享應許的平安。  
我靈披上榮耀身軀，飛入無夜光明處，  
我要永遠唱此佳句，蒙祂引領我一路。

這是芬尼·克羅斯比(Fanny Crosby, 1820~1915)所寫的最好的詩歌之一，也最能代表她一生的經歷，和她詩歌突出的特點。由於一位鄉下醫生不適當的診治，致於出生後第六個月即雙目失明。她雖遭遇到這樣的不幸，卻成了一位靈命極其豐富、被神所重用的盲眼詩人。她所寫的詩歌不下二千多首，其中不少詩詞極為優美，為千萬聖徒所寶貴。

芬尼女士雖然肉眼瞎了，但她的心眼卻非常明亮，因此她的靈命造詣極深。她一生雖然飽嘗痛苦，但她的一舉一動，和她所寫的詩歌，卻能給人極大的安慰。有時她獨坐在那裏，有些人從她身邊走過，她就伸手摸摸他們，或者親一親他們的臉頰。凡是和她接觸過的人都說，她給他們的感動，聖靈藉她所流出來的膏油，是他們一生所不能忘記的。許多冷淡的基督徒，只要被芬尼用手一接觸、一撫摸，就會站在那裏流淚，主的愛在他們心中如死灰復燃，使他們得著復興。

當她八十歲時，曾著《自述》一書，敘述她盲眼的經過和感受，書中記著說：「當我生下來纔六個月的時候，有一天偶然感冒，以致眼睛發紅，不巧我的家庭醫生又不在家，便去請了一位大夫來診治。他給我開上藥方，叫我貼上一帖很熱的膏藥，結果是我的眼睛完全失明了。那位大夫獲悉我的遭遇之後，便逃之夭夭，此後再也見不著他。…但我活到現在，從來沒有一刻懷恨過那位大夫，因我知道，慈愛的神藉此將我分別為聖，直到如今，使我還能有機會事奉祂。」

就是這樣的背景和經歷，使她能寫出這首甜美的詩歌。

## 5月11日——「神的旨意當留心」

「既廢了掃羅，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。又為他作見證說：『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，他是合我心意的人，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』」（徒十三 22）

有一次，倪柝聲弟兄與和受恩教士在花園裏散步，後來兩個人都覺得累了，就拿兩把椅子，坐在樹下。

她說：「天上有一顆美麗的星星，但我不能看見，因為有一片樹葉阻擋。弟兄，如果這時有人教我看星星的各種方法，這些方法即使都很不錯，但我仍然不能看見，因為我的立場、地位不對。」

那天晚上受恩教士對倪弟兄所說的話，使他一生受用不盡。他領會了，「一片小葉子能夠阻擋大星光。許多時候神的旨意被我們攔阻，乃是因為小小的間隔。」

有首詩歌這樣寫著：

「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，神的旨意當留心。  
我們若將萬事都看如糞，主纔不會受攔阻。  
這是十架道路！你願否走這個？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？  
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！對神你是否全貞？」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由於掃羅不順服，沒有遵行神的旨意，卻照自己的意思行，神廢了他王位。因為一個人如果不肯遵行神的旨意，他與神怎麼合得來呢？怎能為神所用呢？神與這樣的人無法同行，相交，也無法賜福給他。神盛讚大衛，稱他是「他是合我心意的人」。這乃是說大衛一生以神的心意為念，一切按照神的心意行事。這就是大衛為何蒙神揀選，蒙神喜悅的原因。

**【金句】**未曾清楚明白神的旨意之先，不要跑得太快，恐怕你跑錯了路；已經清楚知道神的旨意以後，不要走得太慢，恐怕撒但和你的肉體攔阻你，使你不順服神。——王明道

## 5月12日——「如何知道神的旨意」

「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」(西一9)

邁爾(F. B. Meyer)有一次回英國，船至倫敦河口，他問船主說：「此處茫茫大海，你怎知道從此進口不錯呢？」

船主答說：「我行船至見三個燈塔相連成為一條直線時，我就知道，我已安抵倫敦的港口了。」

邁爾說：「當我們看見聖靈、聖經和環境，三者合一時，我就知道，我是在神的旨意中了。」

真的，此三者當合一的證明我們所立的地位是不錯，才是合乎神旨。因此，若我們單看單從一者，就難免墮在撒但的網羅中。我們應當合看來這三者。合參它們，就不至於偏倚。有了完全的光，就能完全在神的旨意中。這三者的合一：就是聖靈的感動；聖經的教訓；環境的預備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保羅祈求歌羅西聖徒能在一切屬靈的智慧、悟性上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。基督徒在人生的航行中，所需要的是知道神的旨意，比知道一切的一切更要緊。一個人被神啟示了祂的旨意，他的人生就有了的目標。親愛的，你若得知神的旨意，是否願意遵行神的旨意，無論其代價如何？

**【金句】**我們何等需要明白與神旨意之間的關係，以及神旨意在我們身上所應有的權柄，使我們能說：「我唯一所思所想的有福之事，乃是與神的旨意全然調和。在生活中的每一個小時，我可以靠著神的恩典，活在神的旨意裏，讓神的旨意藉著我行出，如同行在天上一樣。」當我們看見藉著耶穌基督才能使神旨意運行在我們裏面時，就曉得惟有與祂緊緊連結才会有信心，確信神要在我們裏面作成一切。也惟有藉著聖靈賜下神聖的引導，我們才能真正認識神旨意的美好，真知道如何將神旨意應用在日常生活中，也得著愈來愈大啟示，使我們一直走在神的旨意裏。——慕安得烈

## 5月13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主為何生在馬槽裡」

「你們要看見一個嬰孩，包著布，臥在馬槽裏，那就是記號了。」(路二 12)

主耶穌有三個記號——「馬槽」、「十架」和「空墳」。「馬槽」說到主耶穌的卑微；「十架」說到主耶穌的捨己受苦；「空墳」則見證主耶穌的復活。這三個記號說出世人雖然犯罪墮落，但神仍然以祂神聖的愛來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人，為了是向人顯明偉大的救恩。

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馬槽」不只是主耶穌出生的記號，也是祂一生的記號。這說出祂本有神的形像，反倒虛己成為人的樣式，就自己卑微…(腓二 6~8)。主為何選擇出生在一無所有的地方，並被放在屋外的「馬槽」裏？祂卑微的來到地上，隱藏了神的榮耀、尊貴，在人中間作了一個最卑微的人，以便作我們的救贖主。因為主乃是要以祂的「生」來尋找失喪的人，以祂的「死」來拯救失喪的人(路十九 10)！

雖然世人的心房被今生的思慮所擠滿，沒有地方容納祂，以致祂受到非人的待遇——被放在「馬槽」裏，但因着祂偉大的使命，要將那因犯罪、悖逆、墮落而不討神喜悅的人，重新恢復與神和好，祂默默的忍受世人所給祂的冷淡和苦待。而人的心雖然像馬槽一樣的卑微、污穢，但祂仍愛世人，仍繼續不斷的嘗試要進入人的心坎裏。

真可惜！現在人的光景大多仍是拒絕主，叫祂無安身之處，但我們這些蒙愛、知愛的人，又是如何接待祂呢？我們是否把自己的心填得滿滿，沒有地方留給祂呢？我們是否把一天的時間排得滿滿，沒有時間來親近祂呢？我們是否也會跟客店主人一樣後悔呢？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「馬槽」這記號帶給你什麼啟示？你的心也許像「馬槽」一樣的卑微、污穢，但主樂意住在你心裏。

**【金句】**世人對主的態度——祂被放在馬槽裡；而基督徒則讓祂安家在心裏(弗三 17)！  
——佚名

## 5月14日——「在我心有空房為祢」

「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的愛心，有根有基。」(弗三 17)

阿比斯(Shah Abbis) 是一位愛民的波斯王，他喜歡穿著便衣訪察民情。

一天，他到了一處窮人的公共浴堂，與燒火的火伕交談，吃飯時分享火伕的粗食，二人竟成莫逆之交。

之後，某一天，他向火伕吐露了自己的身分，以為這個窮火伕一定會向他求什麼賞賜。

那知這火伕十分驚訝地定睛看著他，莊嚴地說：「你離開皇宮與尊榮，來到這黑暗地方，與我並坐在一起，關心我的憂喜。對別人你可能要賜給他好些貴重之物，但對我來說，你已將你自己給了我，我只求你永遠不要收回你對我的友誼。」

親愛的，我們所接受的主正是一位離開天上，來到這黑暗世界的主，被釘在十字架上。祂把祂自己全然給了我們，而一無保留！

有首詩歌這樣寫著：

「祢曾離天庭，撇棄寶座和榮冕，為救我竟甘願來世間；  
但在伯利恆，並無一家房空閒，備接祢降生到裏面。  
哦，來我心中，主耶穌！在我心有空房為著祢；  
哦，來我心中，主耶穌！來！在我心有空房為祢。」

**【默想】** 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基督因著我們的信，住在我們心裏。「住」原文為 katoikeesai，按希臘文字解認為這字是安居下來的意思，英文譯本多譯作 dwell。所以，主不單是暫住一宿的訪客，而是長住在我們心的主人，就是作為支配我們全人格的主人身份與我們同在。親愛的，祂雖已進入你的心裏，但你是否天天不斷地騰出心裏的地位，讓祂充滿心裏的每一角落，而成為你「心裏的一家之主」？

**【金句】** 我們若接受主住在我們裏面的深處，比我們自己的生命更深之處的這事實，又以支取祂，擴展祂為我們一生的目標時，就會發現，這事實可以改變我們的生命，使平凡事物璨然散發光芒；使地上最平凡的事物，全變為像天堂門庭一樣的榮耀。——邁爾

## 5月15日——「愚頑人說沒有神」

「愚頑人心裡說：『沒有神。』」（詩十四1）

當蘇聯的太空人第一次駕駛太空船從太空安全回來，在其向記者發表談話時，曾自負的說：「我在太空中，一再留意期待能在太空中看見神，但始終都沒有看到祂，可見宇宙中根本就沒有神的存在。」

對這愚拙的定論，第二天葛理翰在佈道會中公開的回答說：「在紐約有一隻蚯蚓從泥土裡伸出頭來，四處張望，它始終沒有看到赫魯雪夫（蘇聯當時的總理），就自以為是的下結論說，可見世界上根本就沒有赫魯雪夫的存在。」其實不是沒有神，而是愚頑人纔會說沒有神！

今天仍有許多人提倡無神論，如尼采的「神已死」，費爾巴哈的「神是人心理的投射」等。這些人先假定世上沒有神，從這錯誤的觀點出發，整個人生的方向和判斷跟著迷失。在我們四圍是否常出現這等人呢？願我們努力傳福音，使他們脫離愚頑，能得以尋求神，而順服神。然而無論世人如何漠視神的存在，但我們決不可作「有神愚頑人」——以自己為中心，而生活與信仰背道而馳。親愛的，你是否亦受此影響呢？切不可作只顧今生的「愚頑人」（路十二16~21）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提到「愚頑人」，希伯來原文為「nabal」，含有「主動背叛」之意。他們全面的否定有神，而擺出一副不負責任、大膽挑釁的姿態。所以愚昧的人不是指那些愚笨、常識不足或沒有文化的人，而是指拒絕神，與神敵對的人。此外，「心裏沒有神」是現代人普遍存在漠視神存在的心態。他們覺得內心有沒有神無關緊要，最重的要是有金錢、地位、享受、快樂、等等，所以迷失了人生的方向，跟著喪失了價值觀。然而，神忍耐地等待人們的明白，並且尋求祂，為了是要憐憫人、賜恩給人。

**【金句】**「沒有人敢說沒有神，除非他的心已被罪惡硬化了，不得不希望沒有神向他算帳。」——馬太亨利

## 5月16日——「沒有退休的使徒」

「義人的路，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」(箴四 18)

已故著名的佈道家葛理翰因罹患震顫麻痺症(Parkinson's disease)，而不能寫字和開車，但他為了傳福音，還繼續站著講道了五年。

自一九五二年(30歲)開始環球佈道至今，超過一億人聽過他講道，回應他的呼召而決志信主的則約有三百萬人。

他七十六歲時說：「新約裡並沒有提到哪位使徒退休或放鬆工作。」他渴想在病症尚未惡化，盡所能引人信主。一九九五年舉行全球佈道會，他透過衛星電視向一百三十多國家現場播送。

葛理翰的傳福音有兩點值得我們學習的：

第一，不用高言大智——無論對已信主的人或心中仍存疑問的人，他的信息是只靠基督和祂的十字架，才能得拯救。他的話十分誠懇，有力，清楚。

第二，他常向聽眾說：「聖經這樣說」——表示他所傳的不是地上的話，乃是天上的話。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你也可以忠心、專心事奉祂，成為福音流通的管道。因為人的價值是由神來定奪，不管你的年紀有多大，你屬靈的恩賜有多大，神能透過你對神的認識，及向人分享親身經歷神的過程、細節，幫助人更多的認識神。

**【金句】**聖潔的生命也柔和而有力地影響並祝福這個世界。世界不致惡化，不只是主日有聖言傳出，而是無名的聖徒高潔生命的見證。——邁爾



## 5月17日——「年老髮白的時候」

「我到年老髮白的時候，求祢不要離棄我，等我將祢的能力指示下代，將祢的大能指示後世的人。」（詩七十一-18）

有一篇年長者的祈禱文：「主啊，你知道我年歲漸長！讓我不要無視這個事實。讓我不要變得令人討厭，也不要自命不凡，養成一種以為在任何場合都要發表意見的令人討厭的習慣；同時讓我不要老是巨細無遺地愛講過去的經驗。封起我的嘴巴，不要喊我這兒痛那兒酸。我不求更好的記憶力，但求少管別人的閒事。教我承認有時我被誤解，使我隨著年齡增長變得較為甜蜜圓熟。讓我永遠不變老——只是長大。但願下面說的話是我『**我們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**』（林後四16）」

當衛斯理約翰八十六歲時，述說他年紀老邁的情形：「我的眼睛昏花，使我不能看細小的字。我的力氣衰退，以致我不能如以前一般行走。我的記憶力不如以往一般。我現今所懼怕的是為肉體擔憂，心中產生橫梗，精神衰弱，使我的脾氣變怪了，求主我的神向我負責。」

【默想】《詩篇》第七十一篇是一位長者永不灰心，倚靠神的禱告。他並沒被年老的歲月壓倒，卻釋然面對「**年老髮白**」。因耶和華一生的眷顧，他從年幼時就倚靠耶和華，在患難中以祂為磐石、避難所、山寨。這是他生命的見證。為此，他仍老當益壯，壯志凌雲，要稱頌讚美神，傳揚祂奇妙的作為。但願年長者都能如八十五歲的迦勒，仍然見證說：「**無論是爭戰，是出入，我的力量那時如何，現在還是如何。**」（書十四11）親愛的，不要怕老！就算到「**年老髮白**」的時候，神仍愛你、眷顧你！

【金句】**喔，請讓我的內心外表都保持甜蜜，請讓我不要為生命的進程煩躁心焦，請讓我盡情享受那永生的歡樂；請讓我在變老時也能心兒歡笑！讓神使年歲漸長的生命更豐盛。**  
——《生命雋語》

## 5月18日——「話語的威力」

「溫良的舌，是生命樹。乖謬的嘴，使人心碎。」（箴十五4）

古代有一位國王，命令他聰明的大臣給他作一道世界上最好的菜，幾天之後，他獻給國王的是一碟不同動物的舌頭所作的菜。

後來，國王又叫這位大臣作一道世界上最壞的菜給他。過沒幾天他把調製好的菜捧到國王面前，赫然又是一碟舌頭。

國王於是就問這位大臣，他先後要的是兩種不同的菜，而他何以竟給他同樣的東西。這位大臣解釋說，舌頭如果善加利用，是一種偉大的才能，但若用作傷害與刻薄的工具時，則又是最可詛咒的了。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舌頭

雖小，力量卻大：

- 說一句魯莽的話，可能引起爭端。
- 說一句祥和的話，可能化干戈為玉帛。
- 說一句怨毒的話，可能終身遺憾。
- 說一句愛心的話，可能治療創傷心靈。
- 說一句譏諷的話，可能反目成仇。
- 說一句恩慈的話，可能化戾氣為祥和。
- 說一句責備的話，可能令人喪膽。
- 說一句安慰的話，可能使積喪變欣然。
- 說一句殘忍的話，可能毀人一生。
- 說一句祝福的話，可能建造人的一生。

因此，在說話前應善加思考、揣摩、判斷，不說不合適的話，包括沒有營養、沒有價值、埋怨及批評人的話…等等。

**【金句】**雖然人能馴服猛獸，卻不能控制自己的舌頭。只要我們誠實地面對自己的生活，便不得不承認事實確是如此。我們因墮落的緣故，就連這肉體的細小部分也控制不了。人性根本沒有能力或力量控制這個細小的器官。只有神才能使舌頭受駕馭。——《活石新約聖經註釋》

## 5月19日——「你是耶穌嗎？」

「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(約十三 35)

幾年前一群推銷員去芝加哥開會。他們臨行前都向自己的妻子保證：一定可以趕及星期五傍晚回家吃晚飯。

當他們在機場趕著登機時，其中一人在匆忙下，不慎撞倒了路上一個賣蘋果的小枱。蘋果到處亂滾在街上。可是，他們並沒有停下來，因為飛機快要起飛了，他們不想錯過登機時間。

其中有一個人停下來，深吸一口氣，在內心深處有一種惻隱悲痛，因他同情那位賣蘋果的攤販。他告訴同事們先走，並請他們到家時，向其太太解釋。

接著，他返回到處都是蘋果的地上。他慶幸自己的決定是對的，因為那攤販原來是一位失明的十六歲女孩！她正在一邊哭泣，而淚水順著她的臉頰流下。她沮喪而無奈地摸索著那些散在地上的蘋果，但卻一無所得。機場裡人群川流不息，但他們卻是繞道而過，無人停下彎腰幫忙，也無人關心她的處境。

那人在女孩身旁蹲下，把蘋果一個個撿回籃子裡，並幫她把長凳架好。這時他才發現許多蘋果已跌壞了，就把所有弄壞了的蘋果放在另一個籃子裏。然後，他從口袋拿出四十美元給女孩，說：「這是賠償那些弄壞了的蘋果，你沒事吧？」女孩在淚光中點點頭。她擦了淚水點了點頭。他繼續：「但願我們沒有太嚴重地破壞你這一天。」

說完，他轉身就走。女孩卻大聲喊道：「先生！」她問：「你是耶穌嗎？」

他停下來，輕輕的走了回來，說：「不！我一點也不像耶穌。耶穌是如此美好善良，充滿了愛，祂將永遠不會撞倒你的蘋果。」

這個女孩溫和地點頭說：「我只是問，因為我祈求耶穌來幫我收拾蘋果。祂卻派你來幫助我，所以你就像祂。祂知道誰會做祂的工作。謝謝你聆聽祂的呼喚，先生。」

他趕上晚一些的班機回家，但這問題卻衝擊著他的心靈：「你是耶穌嗎？」

**【默想】**親愛的，這不就是我們的使命嗎？活得像耶穌，好使人認出我們就是祂的門徒，而影響那些看不見祂的大愛、生命和恩典的人。

**【金句】**基督的本質就是愛；流露愛，也就是流露基督。所以我們活出愛，就是彰顯祂的形像。——佚名

## 5月20日——詩歌介紹「哦，我要像祢！」

- (一) 哦，我要像祢！可愛的救主！這是我所求，是我所慕；  
我歡喜丟棄一切的富足，盼望能和祢形像合符。
- (副) 哦，我要像祢！哦，我要像祢！可愛的救主，像祢模樣；  
像祢的甘甜，像祢的貞堅，在我的衷心刻祢形像。
- (二) 哦，我要像祢！那樣的柔細，寬恕又憐憫、仁愛、良善；  
幫助孤單的，勉勵灰心的，尋找犯罪人，不辭危難。
- (三) 哦，我要像祢！那樣的忍耐，聖潔而謙卑，於人無傷；  
溫和的接受無理的苦待，寧可救別人，自己死亡。
- (四) 哦，我要像祢！我今迫切求，我願出代價跟隨祢行；  
將我的所是和我的所有，完全獻給祢，不自經營。
- (五) 哦，我要像祢！正當我祈求，倒下祢的愛充滿我心；  
使我作個殿，配給祢居留，使我的生命與祢相印。

「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模成祂兒子的形像，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」(羅八 29 原文)

### 【詩人介紹】

本詩的作者是戚曉睦 (Thomas O. Chisholm, 1866~1960)。他沒有受過高深的教育，但是他很愛主和忠心的牧養神的教會。「哦我要像祢」是他第一首被採用的詩歌。這首詩歌是他得救後四年寫的；可以看出他那時非常火熱，很希望能夠像主，能夠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

### 【詩歌感想】

基督徒在蒙恩得救後，要讓主的榮美，彰顯在自己身上。這首詩很清楚地指出，我們不僅僅是效法主和祂的人性美德，而是讓主成為我們生活的全部分。這首詩是一個禱告，相信也是我們的禱告。但願主耶穌所有的美麗、清潔、溫柔、與甘甜，從我們身上顯現。

彼前二 21 「給你們留下榜樣，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。」「榜樣」的原文(希臘文)的意思就是字帖(給學生臨摹習字的)。希望當我們唱這詩歌時，都有這樣的心志——主是我們臨摹的範本，我們願跟隨祂的腳蹤行，照着祂的榜樣而行事為人。

## 5月21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登山寶訓中的八福」

「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！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(太五3原文)

《馬太福音》第五章 3~12 節說到天國子民承受之福。這段通稱「八福」，包括：(1) 靈裡貧窮，(2) 哀慟，(3) 溫柔，(4) 饑渴慕義，(5) 憐恤人，(6) 清心，(7) 使人和睦，和(8) 為義受逼迫。今天人要得主真正的祝福，都必須要深入的研讀這段。

「有福了！」(太五 3)——原文為 makarios，意「快樂的」，「歡躍的」，「可稱頌的」，是指自內心湧出的歡樂，覺得多麼的幸福與快樂。《馬太福音》第五章 3~12 節「有福了」這字用了九次。前八次用在「人」和「他們」，說到甚麼樣的人有這福，末了一次用「你們」，是對第八福為義受逼迫而作的更詳細解釋。因此，本段一般通稱為「八福」，是指人活在令人欽羨的蒙福光景中。

整個「八福」的語法是：「有福啊！…的人，因為…」。這裡的「有福啊！」，不單是指自內心湧出歡樂的感覺，更是指在天國度裡令人羨慕的狀態。世人的幸福與快樂感是隨著環境、境遇而改變。而主耶穌所宣告的這「八福」，並不是在於人做了甚麼，也不是在於人擁有了甚麼，乃是在於他是甚麼樣的人。因為人的品格重於成就，內涵重於包裝。所以天國的福不是從外面來的，是從裏面來的；不是從環境開始，而是隨著品格而至。

這「八福」言簡意賅，每一句都極有深意。然而這「八福」是一個整體，無法作任何的切割，只選取所喜好的，而放棄其他的。「八福」的開始是得著天國，結束也是得著天國，所以「八福」的中心點就是天國。「有福了」。因此，人要得著真正的祝福，必須要先以追求天國的實際為目標，活出天國的子民應有的品格。有人說的好，「這『八福』並不是指來世榮耀的福份，卻是今生今世可以享受到的實在福份；不是基督徒將要進入的地步，而是他們已進入的地步。」

【默想】「八福」乃是基督徒品格的最高原則。親愛的，你有沒有被這「八福」所吸引？你又如何來承受天國之福？

【金句】「有福了」是由於具備某種狀況而產生的一種感覺，它是一種極深的平安、滿足的喜樂、與完全的安息。這些都包括在幸福或快樂的狀況中。這是神向人所存的旨意，是神要人過的生活。憂愁與嘆息都要消聲匿跡；神要擦乾人一切的眼淚。幸福和快樂永遠不會消失。——摩根

## 5月22日——「我們多麼貧窮！」

「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！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（太五3原文）

有一天，一個家財萬貫的父親，帶著兒子到鄉下旅行，想要讓兒子瞧瞧鄉下窮人家過的日子，才能顯出他這個父親的本事有多大，以及他家庭的富有。

這對父子住在一個農場裡幾天幾夜，農場主人的家庭看來一貧如洗，沒有任何城市來的用品。回程中，父親得意洋洋地問兒子：「這趟旅行怎麼樣？」「爸，好極了！」「鄉下窮人家的日子怎麼過的，你看見了沒？」「喔，見著了。」兒子似乎有重大發現。「告訴我，這趟旅行你長了什麼見識？」

這男孩說：「我看見：我們有一隻狗，但他們有四隻；我們有個游泳池，佔去花園半個面積大，但他們有一條小溪，沒有盡頭；夜間，我們的花園裡有進口燈，但他們有滿天繁星；我們的遊戲場緊接著前院，但他們的連接到整個地平線；我們有一小塊土地居住，但他們有望不到盡頭的田野；我們買食物，但他們種食物，自給自足；我們有牆圍著房地產，藉以保護我們，但他們有朋友，他們的保護從四周圍繞的朋友而來。」

男孩的父親無言以對。隨後，男孩又說：「爸，謝謝你讓我看到我們多麼貧窮！」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一個福份乃是：「靈裏貧窮有福了！」「貧窮」的希臘原文是 Ptochos，形容那極度貧乏，一無所有的人。當一個人知道自己是知道自己貧窮、一無所有、一無所能，因而轉向，追求神和屬神事物，就得著了國度。那他是幸福的！因此，「靈裏貧窮」的人，都是謙卑、無助、完全信靠神的人。

**【金句】**「靈裏貧窮」的人就是那看萬事為虛空，看神就是他的一切的人。——《每日研經叢書》

## 5月23日——「關懷別人」

**「哀慟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安慰。」(太五4)**

一個主日清早，一位男士匆匆在雪地上行走，忽然發現前面站著一個面目清秀的男孩，手裡握著一頂帽子，眼睛瞪著前面的某一點。

這位男士走近時，男孩慎重其事地對他說：「先生，請你不要踩到這個地方，剛才我就是不小心在這裡摔倒的。」

那麼男孩關心別人，他自己在冰上摔跤，知道那個地方很滑，不希望別人也在那裡受傷，因此他忍受嚴寒站在那個地點，提醒每一個過路人的留意。這世界最需要的，是更多能夠關懷別人的人。

如果每一位基督徒都像這個男孩，提醒別人注意危險，這個世界會變得多麼不同啊！

此外，達秘說得好，「主耶穌在地上時，是完完全全的進入那四周憂患之中，且因此被稱為一個『多受痛苦，常經憂患』(賽五十三 3)的人，同樣每一個聖徒，也當按其本身的程度，進入因世界，罪惡，重擔而產生的感覺裡，與主一同變成憂患之子。」親愛的，你如果與主而感同身受，因而也會為世上的創傷和罪惡而難過。那你是有福的！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二個福份乃是：「**哀慟的人有福了！**」「**哀慟**」的希臘原文是 *pentheo*，意極其傷心的哭泣。這是指跟神表同情而有的哀傷，包括：對於自己的犯罪失敗，對於聖徒的冷淡退後，對於教會的分裂荒涼，對於世界的邪惡敗壞，對於世人的剛硬不信，世上的不平與不幸，而深深覺得憂傷哀痛，故得著神所賜的各樣安慰(林後一 3)。因此，凡為世上的苦難，與他自己的罪惡而心碎的人，有福了；因為他要從他的憂傷中，尋神的喜樂。

**【金句】**這種哀慟…是與祂感同身受，為世上的創傷和罪惡而難過。故此，哀慟不僅包括了為一己的罪而難過，也包括了為世界可怕的景況、人們拒絕救主，和那些拒絕神慈愛的人，將來命定的惡果而難過。——《活石新約聖經註釋》

## 5月24日——「北風與太陽」

「溫柔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。」(太五5)

伊索寓言中「北風與太陽」談到有一天，北風先生與太陽小姐較勁，看誰可以讓旅行者脫下衣服。

因此，北風說：「我威力強，用我的力量旅行者必脫下衣服。」北風大力吹風，想要把旅行者的外套吹掉；但風越大，旅行者反而拉緊外套扣上釦子。

太陽小姐說：「雖然我沒有你的力量大，但是你看看我如何讓旅行者脫下外套。」她睜大眼睛，慢慢將雙手伸展出去，輕輕吹出熱氣。旅行者覺得越來越熱，不知不覺中衣服一件件的脫下。

溫柔的人像太陽小姐，對人溫柔友善，因而常給人舒適和溫暖的感覺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三個福份乃是：「**溫柔的人有福了！**」「**溫柔**」的希臘原文是 praus，意溫和，謙卑，不反抗，不抵擋。這字是由兩個字組成，形容「君子風度的待人接物」。「**溫柔**」是聖靈所結的果子，而不是由人的涵養、強忍、觀色、或八面玲瓏中所獲得的；乃是基督徒內在的生命因恆久靈修而產生聖靈性格的自然表現。此外，「**溫柔**」就是那些順服王管治的人，而不會傷人，也不會被人碰傷；可忍受很重的壓力，但不容易被壓碎。因此，「**溫柔**」是指對神柔順、對己無所求、對人謙和，而滿足於神的安排，因此得著神所賜的產業(詩十六5~6，九15)。

**【金句】**溫柔的人不會理會這世界如何看他。他非常滿意的安息下來，讓神來決定他的價值。——佚名



## 5月25日——「天上聽不到」

「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飽足。」（太五6）

某一靈修學校，學員大部分來自勞動群眾，知識學問不多，但都很篤信虔誠。每天清早聚會時盡情引頸高歌，稱頌救主。雖然不那麼清雅幽揚，但卻是喜樂感恩滿懷，從靈而發。

一天，遠處某城中的靈修學校中有幾位很有學問的學員來此校訪問。聚會間，他們還請城市來的同學唱詩歌。他們一發音，音調圓潤，節奏分明，悠揚頓挫，非常好聽。

本校學員一聞，深覺自己的唱歌藝術不及他們，便不與他們同唱，每次聚會都是請他們代唱。大家一來可以欣賞他們的詩歌，又可靜聽學習，免得打亂他們的優美音樂。

一天晚上，學校負責弟兄得了一個夢，見一位天使站在面前，問他說：「怎麼這幾天來都不讚美了？」

弟兄說：「有啊，我們每天聚會前都是先唱詩歌的。不過近來都由外地來的同學唱罷了，聲音比我們所唱的不知好聽多少倍。」

天使說：「可是天上都沒有聽到啊！」

弟兄一覺醒來，心中頓時明白過來，神所要的不是悠揚的音樂，乃是人的「飢渴慕義」，如飢似渴地羨慕自己所唱的，使神得著真正的敬拜。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四個福份乃是：「**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！**」「**飢渴慕義**」——「飢」原文為 Peinao，意飢餓，熱切渴望某事；「渴」原文為 dipsao，意口渴，渴求；「義」原文為 dikaiosune，意公義，合乎神的旨意、性格、標準。這是指渴望在神面前被稱為義，而行事合神公義要求，因此得著飽足（詩三十六 8）。這正如布雷德福所說：「他們有一種渴望。這渴望不能被屬世的事滿足，他們的飢渴非基督填滿不可，要是沒有就寧願死去。」

**【金句】**神啊，我的心切慕祢！我的心是祢創造的；除非我的心能夠安息於祢，否則將永遠不會得到安息。——奧古斯丁

## 5月26日——「最不受眾人喜歡的人」

「憐恤人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蒙憐恤。」(太五7)

有一位老師要求全班同學以最快的速度，寫出他們所不喜歡的人的姓名。有些同學在三十秒之內，僅能夠想出一人，甚至有人想不到十個；而另一些學生竟一口氣列出十五個之多。

經過調查，發現那些擁有不喜歡的人數目最多的，他自己也正是最不受眾人喜歡的。大體而言，他們加諸於別人的批評，正是對他們自身的批判。

這是多有意思的提醒！當我們不喜歡別人時，別人也不見得一定能接納我們。因為我們有意無意所發出不友善的信息，別人不可能一點也不感受到。我們散發出怎樣的信息，就會得到怎樣的回報。此外，當我們看見人就覺得人可愛，很想把主的恩典也與他共享，這證明我們裏面也有了主的憐憫心腸了。親愛的，讓我們學習以主的慈悲憐憫，去愛身邊的每一個人！

**【默想】**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五個福份乃是：「**憐恤人的人有福了！**」「**憐恤**」原文為 eleemon，意慈悲，憐憫。這是指自發和主動地以仁慈待人，而能同情人、體諒人、赦免人，樂意給別人所不該得的，因此蒙神憐恤(詩二零三 13)。從廣義上看，「**憐恤人的**」是指那些願意幫助並服事別人有需要而又無法自己解決問題的人。此外，主在這裏是說基督徒在每天的生活都需要神的「**憐恤**」；而神對我們的「**憐恤**」，促使我們對其他人也表現出「**憐恤**」。

**【金句】**現在世上有無數的人需要我們去同情安慰，物質的說明固然需要，更重要是心靈上的體恤，尤其有些還陷在罪惡火坑中的人，更需要有人把福音的好處帶給他們。——佚名

## 5月27日——「不要讓撒但分散你的心」

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見神。」（太五8）

一個流傳的寓言，說到一個虔誠的基督徒，一次前往參加聚會，在門口碰見了魔鬼。

那位基督徒很驚訝地問：「你在這裡作甚麼？我以為你的腳從來不會出現在基督徒聚會的門口！」

魔鬼說：「你錯了。我是常常來到聽道和禱告的人中間作工，要得著他們的心。」

那位基督徒就問：「那你怎麼作呢？」

魔鬼答說：「我對不同的人是用不同的方法對付。我叫那些年輕的女子彼此注意她們的服飾髮型。我叫主婦們專去思想她們廚房裡的事。我叫男人們專想他們的生意經和世界的局勢。我還叫那些遲到的人分散聽道者的注意力，叫他們都轉過頭來去看那些人。還有，我叫聽眾利用他們所聽的道，去較量別人，批評別人，一點也不想到自己如何。當他們回家的時候，我叫他們談論家常，和一切世俗的事而將所聽的道忘得一乾二淨。我用這些方法，能叫許多人不能領受神的話語。」

親愛的，撒但常利用許多的事物來誘惑我們的心，要叫我們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（林後十一3）。因此，願我們的心專一地跟隨主，不要讓撒但藉著任何人、事、物來分散你的心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六個福份乃是：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！」「清心」原文為katharos，意潔淨，純潔的。「清心的人」是指內心純潔無偽，專一地渴慕尋求神，除祂之外，別無所求（詩七十三25）；並且單純要神，專一地渴慕尋求神自己（詩四十二1~2）。因此，他們必得見神，就是與神面對面有親密的交通。

【金句】「清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見神。」上面所引的經文，是神要求人的一個內心條件，為要成全祂在恩典裡的旨意。清心的光景，乃是表示沒有任何東西在攔阻我們看見神，諸天的國度就在這裡，所以人沒有理由看不見神，除非人自己樹起了障礙。——倪柝聲

## 5月28日——「伏下來」

「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。」(太五9)

馬丁路德說了一個很好的比喻：

「在一條橫跨深水河的窄橋上，有兩隻羊迎面相遇。

牠們既不能轉身走回頭，又不希望產生衝突。

經過簡短的對話後，其中一隻羊伏下來，讓另一隻羊在牠身上走過，結果沒有發生不愉快的事。

這故事的寓意是簡單的：如果為了和睦的緣故以致身體遭踐踏，應感到甘心；然而，我所指的是身體可以被踐踏，良心卻不可以。」

在一個充滿敵對紛爭的世界上，維持和睦的人已不多有，而使人和睦的人則更為罕見。因此，願聖法蘭西斯的禱告，也成為我們的禱告：

「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在憎恨之處播下祢的愛，  
在傷痕之處播下祢寬恕，在懷疑之處播下信心。  
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在絕望之處播下祢希望，  
在黑暗之處播下祢光明，在憂傷之處播下歡樂。  
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在寬恕中我們便得赦免，  
在獻出時我們反有所得，在死亡時便進入永生。

哦，主啊，使我少為自己求，  
少求受安慰，但求安慰人，  
少求被瞭解，但求瞭解人，  
少求愛，但求全心付出愛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七個福份乃是：「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！」  
「使人和睦」原文為 eirenoipos，意締結和睦。這是指「使人和睦的人」指在人群中間不但消弭爭鬭對立的情形，且更進一步產生和諧相愛的關係。他們稱為「神的兒子」，因為他們彰顯了神的性情，乃是將平安帶到人間。神是和平的神(林後十三 11)，也是最高的締造和平者(弗二 14~18；西一 20)。因此，「使人和睦的人」就是作神自己所作的事，也就是叫人在他們身上遇見神，而當然也使人看出他們是神的兒子，像神那樣的人。

【金句】神偉大的旨意是在人與人之間，以及人與神之間建立和平。使人分離的人是作撒但的工作，「使人和睦」的人就是作了神所悅納的工作。——《每日研經叢書》

## 5月29日——「為主受逼迫」

「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！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（太五 10）

在 1900 年義和團之亂中，傳教士在中國境內被殺的共有一百三十多人，他們的子女被害的有五十多名。內地會喪亡的數字是五十八位傳教士，還有他們的子女二十一名。全中國基督徒被殺的將近二千人。

那時戴德生正在瑞士養病，接到消息，憂心如焚，心跳幾乎停止，脈搏由每分鐘八十次降至四十次。他用微弱的聲音說：「我不能看書，不能思想，甚至不能禱告；但我仍能信靠他。父阿，是的，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」

內地會教士雖然橫遭殘殺，房屋衣物損失殆盡，卻無一點怨言。遍查受害者及其親友書信，不見一句怨恨、報仇或要求賠償的話。戴氏認定內地會公物，一概不作賠償的要求。即使中國官廳情願賠償，也不接受。英國外交部及北京英國公使館對於這種態度深表欽佩、同情。

一位叫做「竹」的主內弟兄，記錄了那些在義和團事件中殉道的來華傳教士們的臨終遺言。讀時實令我感動，而淚流滿面。他們懷著一腔熱血，帶著耶穌基督的愛，漂洋過海來到中國，為著將福音傳遍中國，將神愛的種子播在中國的土壤裡，獻出了自己寶貴的生命。但他們並不後悔，也無怨言，因為他們早已將自己的一切向主擺上。有人說的好，「殉道者的血就是教會的種子。殉道者的鮮血流經的地方，也就是教會蓬勃成長的地方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「八福」的第八個福份乃是：「**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！**」《馬太福音》第五章 9 節「**使人和睦**」，是指我們如何對待別人，而第 10 節「**為義受逼迫**」是指別人如何對待我們。「**逼迫**」的原文為 dioko，意迫害（因著信仰），驅離，趕走。這是指為著神的旨意（就是神所看為「對」的事情），不顧那些在黑暗權勢底下之人的反對與威嚇，堅決持守真理與公義，而遭受人的「**逼迫**」（彼前三 14）；並且為主受辱罵、逼迫、譏諷都是「**為義受逼迫**」的寫照。因此，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，都要「**受逼迫**」（提後三 12）。然而這樣的人，乃是活在天國的實際裏面，所以主說：「**天國是他們的**」。

【金句】八福的高峰指明了人必須經歷痛苦、逼迫、凌辱的過程，以達到進入天國的品格。——摩根

## 5月30日——「一個蒙福的家族」

「正直人的後代必要蒙福。」(詩一百十二 2)

愛德華滋 (Jonathan Edwards, 1703~1758) 是十八世紀清教徒神學家與佈道家新英格蘭著名的奮興家，也是該世紀美國大覺醒運動領導者。父親為牧師，母親為牧師女兒；妻子也是牧師女兒。他和妻子育有八女三男。後來他被任命為普林斯頓大學校長。

他是敬畏神的人。有學者調查研究愛德華滋夫婦的後代，發現許多傑出人物與他們有關。他的後代約有 1304 人，情況如下：一位第一夫人；一位出任美國副總統；好幾位大學校長和教授；186 位牧師；86 位參議員；3 位眾議員；30 位法官；還有不計其數在教會中熱心服事的聖徒，沒有人犯過法。

同一時間，也有人調查研究另一個作惡多端的紐約尤克 (Max Juke)。他的家族後代約 1200 人的情況：310 名貧民 (靠政府救濟金過活)；300 名因營養不良死於嬰兒期；130 個罪犯；60 名小偷；50 名妓女；7 個謀殺犯。

從以上兩個家族後代的比較，就知道信仰傳承的重要性。因為「**正直人的後代必蒙福。**」親愛的，這是神的應許，賜福給敬畏他和他的子孫。而祂所賜的祝福也是為你預備的。

**【默想】**《詩篇》一百十二篇告訴我們，敬畏耶和華的人必蒙福。所以，一個敬畏神的人，不但自己蒙福，而且也將祝福帶給家庭。因為「**敬畏耶和華**」是一切蒙福的基礎。

**【金句】**敬畏神的人，將天堂帶到家庭！——佚名

## 5月31日——詩歌介紹「這一生最美的祝福」

在無數的黑夜裡，我用星星畫出你，  
你的恩典如晨星，讓我真實的見到你，  
在我的歌聲裡，我用音符讚美你，  
你的美好是我今生頌揚的。  
這一生最美的祝福，就是能認識主耶穌，  
這一生最美的祝福，就是能信靠主耶穌，  
走在高山深谷，祂會伴我同行，  
我知道 這是最美的祝福。

「我兒所羅門哪，你當認識耶和華你父的神，誠心樂意地侍奉他；因為祂鑒察眾人的心，知道一切心思意念。你若尋求祂，祂必使你尋見；你若離棄祂，祂必永遠丟棄你。」（代上二十八9）

這首曲調優美動聽的詩歌是由【讚美之泉】詩歌合唱團發行(作詞：李信儀；作曲：游智婷)。這首詩歌的歌詞是根據《詩篇》二十八篇7節大衛的禱告：「所以我心中歡樂，我必用詩歌頌贊他。」

- 認識了主耶穌，是人一生最美的祝福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是個罪人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需要救恩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犯罪結局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有了福氣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因信稱義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需要改變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得著永生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蒙恩不配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是個迷羊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有個天家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該為神活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需要讚美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愛人靈魂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讀經禱告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什麼不能！
- 認識了主耶穌，知道了自己與神同行！